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教学工作 衔接安排的通知

各学院:

为保证学生返校后本科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学校《关于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调整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重大校发〔2022〕137 号)文件精神,现将本科教学相关工作的衔接安排通知如下。

一、总体安排

全校本科生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起,采用线上+线下混合模式开展课程教学。其中,已到校的学生,在教室进行课程学习;因故暂缓到校的学生,仍通过线上方式进行学习。

特别是,对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子女、农村边远及网络不发达地区学生、贫困学生、学习困难学生等特殊群体,学院应给予特别关注,必要时安排教师进行一对一辅导;对于因故暂缓到校的学生,开展专门的学业辅导,确保不让一个学生“掉队”。

二、准备工作

(一) 掌握学生返校情况

任课教师及时统计课程教学班学生的返校情况，明确课程采用的教学模式。

(二) 教学效果诊断

任课教师及时通过课堂测验摸准学生各章节知识点的掌握情况，对因故暂缓到校的学生通过线上测评方式进行摸底。

(三) 同步教学准备

学校的多媒体教室已安装雨课堂软件，任课教师参照 PPT(如何利用雨课堂实施线上线下同步授课 <http://jwc.cqu.edu.cn/info/1103/4832.htm>) 提前熟悉软件操作，做好线上线下同步教学准备。如果任课教师采用其他软件直播，需要联系多媒体教室维护工作人员，解除电脑还原保护。

(四) 实验教学准备

学院各实验室应根据学校相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导意见充分做好实验室教学准备工作，保证实验室安全。

三、 各教学环节衔接方案

(一) 理论课程

在精准分析本学期前期学生学情的基础上，合理调整教学内容和进度，安排适当课时，通过复习巩固、串讲补课、辅导答疑等方式，对已学知识点进行查漏补缺，确保学生的学习效果。

未结课的理论课程，按照原定的教学计划授课。需要补课的课程，任课教师与学生协商时间后，申请教室补课。

(二) 实验课程

疫情期间按照原定教学计划线上开课的实验课程，恢复实验室教学。

因疫情暂停教学的实验课程，可通过调整上课周次、实验室开放等方式完成全部实验教学任务。

必须利用学校实验室开展实验的课程，如学生因故暂缓到校，不能按时进入实验室学习，可按以下方式处理：

(1) 独立实验课程：学生向学院提出申请，删除选课数据，在后续学期补修所缺课程；

(2) 课夹实验环节：学生与任课教师联系，在后续学期补齐所缺实验学时。

(三) 实习实训、实践类课程

学院暂不组织校外的实习实训活动，通过联系相关企业进行在线直播、校企合作开发教学视频、将校外实习实训改为校内实践等方式开展等效的实训教学活动。

课程设计、学年论文等实践类课程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安排。

四、 其他教学相关工作

(一) 教学检查

2022年9月26日，请各学院认真组织落实本学院的教学检查工作，并做好后续教学质量检查工作安排。

(二) 补考安排

公共课的补考工作由本科生院组织，补考时间：2022年10

月 8 日(全天)、10 月 9 日(全天)、10 月 13 日(下午)、10 月 15 日(全天)、10 月 16 日(全天)，具体安排将在考试管理系统公布。专业课的补考工作由各学院组织，2022 年 10 月 16 日前完成。

往届结业学生回校参加考试的，请提前到原所在学院办理相关手续。学生进校参照《师生员工返渝和校外人员进校疫情防控规定（第九版）》（重大校办〔2022〕77 号）要求执行。

(二) 补考成绩登载

各学院组织任课教师于 2022 年 10 月 23 日前完成补考成绩的登载工作。

(三) 重修退课

补考通过的学生，2022 年 10 月 24 日至 10 月 30 日，可在选课系统中提交特殊退课申请，退掉已通过的重修课程。

